

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

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召开，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》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：

一、公司 2021 年利润分配预案的基本情况

经德勤华永会计师事务所(特殊普通合伙)审计，公司 2021 年度母公司会计报表净利润为 13,554,106.41 元，按母公司会计报表净利润的 10%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1,355,410.64 元，加上母公司会计报表年初未分配利润 207,554,540.25 元，减去公司 2020 年度利润分配 204,879,417.45 元，公司 2021 年度母公司会计报表未分配利润为 14,873,818.57 元。

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《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》、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综合考虑公司目前经营状况以及未来发展需要，为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的正常运行，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，实现公司持续、稳定、健康发展，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，经董事会研究决定：本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，也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。

二、独立董事意见

经核查，公司实施的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综合考虑了公司所在行业特点及盈利情况，本预案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战略，严格按照中国证监会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的要求执行。本次《关于公司 2021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》审议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，不存在违法、违规和损害公司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独立董事一致同意公司董事会制定的利润分配预案，并提请董事会将上述预案提交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三、监事会意见

经核查，公司监事会认为上述利润分配预案符合《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—上市公司现金分红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相关规定，符合公司实际情况和长远发展战略，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。监事会同意将本预案提交至公司2021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。

四、其他说明

本次利润分配方案披露前，公司严格控制内幕信息知情人的范围，对相关内幕信息知情人履行了保密和严禁内幕交易的告知义务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决议；
- 3、独立董事关于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；
- 4、监事会关于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相关议案的审核意见。

特此公告。

二六三网络通信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2年3月31日